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2年7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监事5人，实到5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三环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经公司申请，三环集团公司决定对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资助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。用于公司新建厂房及补充流动资金等。

贷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下降5%，同时公司无需对该项财务资助提供相应抵押或质押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《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）。

监事会认为，此次三环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用于公司新建厂房及补充流动资金等，有利于减轻公司融资压力，有效降低公司融资成本，加强公司资金实际使用需求，减少目前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和货币政策对公司产生的影响，有效增强公司现金流情况。

特此公告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七日